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外国专家参与重大决策咨询机制的实施保障，承办外国专家建言工作。

2. 开展外国人才在华信息收集、数据分析、绩效评估、监测报告等研究支撑工作，促进外国人才资源开发利用。

3. 协助负责出国（境）培训的服务支撑工作，承办重点出国（境）培训团组和人员的管理与服务有关工作。

4. 开展国外人才资源开发与国际人才交流战略、政策等研究，承担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

5. 承办、实施有关国际人才交流项目和活动。组织引进国外智力领域有关论坛、会议等。

6. 负责引进国外智力专业媒体编辑出版工作，承担部机关委托的对外宣传工作。组织实施重点外国专家宣传活动和项目。

7. 负责中国国际人才网及相关服务平台建设，为外籍人才提供推介、信息、测评、咨询等各种服务，利用外籍人才资源开展相关培训工作。

8. 受委托管理中国国际人才交流与开发研究会。

9. 承办部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按照决算编制有关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收支均包含在单位决算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财务处、引智研究处、支撑服务处、国际人才交流处（《国际人才交流》编辑部）、专家工作通讯处（《专家工作通讯》编辑部）。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 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369.2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7.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08.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2.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02.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含专用结余)	28	80.13	结余分配	59	4.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92
	30			61	
总计	31	1512.96	总计	62	1512.9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2.69	5.92		1369.20			3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8.48	5.92		1274.99			37.5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1216.32	5.92		1172.83			37.57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42.13			342.13			
2080150	事业运行	874.20	5.92		830.71			37.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102.16			10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53			81.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0.63			20.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1			94.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1			94.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0			63.9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4			2.34			
2210203	购房补贴	27.98			27.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2.94	1160.81	342.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73	1066.60	342.1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86.43	944.30	342.13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42.13		342.13			
2080150	事业运行	944.30	944.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30	122.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53	81.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7	40.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1	94.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1	94.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0	63.9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4	2.34				
2210203	购房补贴	27.98	27.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5.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20.14	20.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14	20.1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20.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92	5.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1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06	总计	64	26.06	26.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4	20.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4	20.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50	事业运行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4	20.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4	20.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1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14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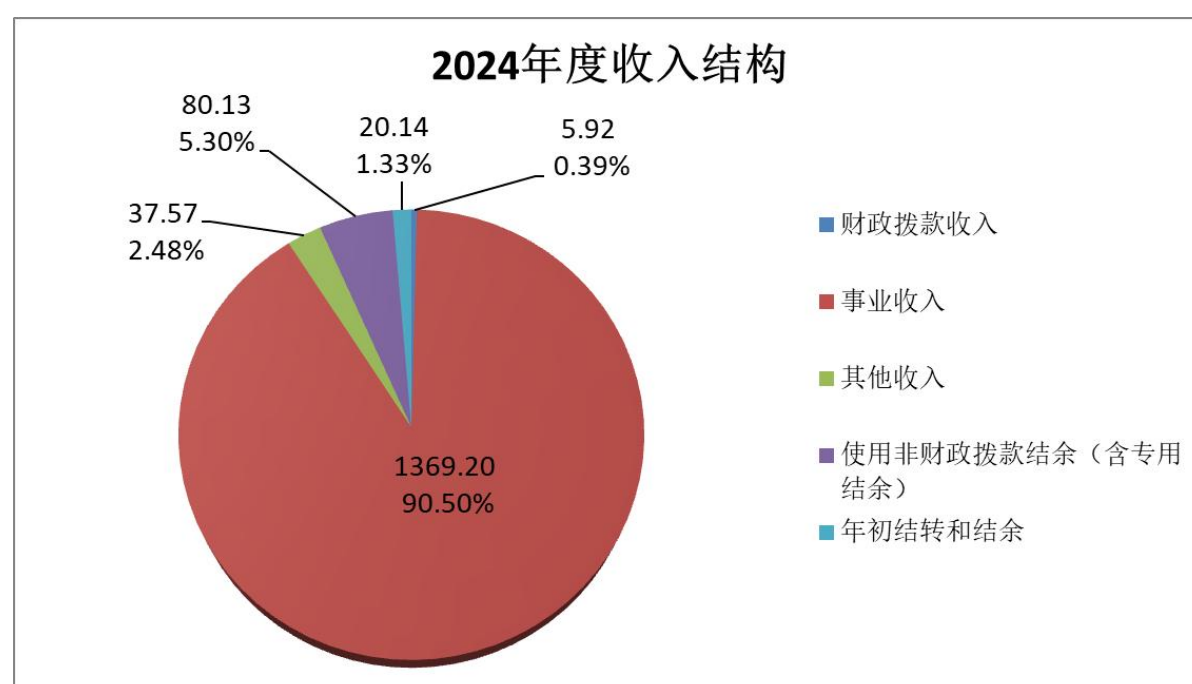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三、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2024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512.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2 万元，占 0.39%；事业收入 1369.20 万元，占 90.50%；其他收入 37.57 万元，占 2.48%；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80.13 万元，占 5.30%；年初结转和结余 20.14 万元，占 1.33%。



（1）财政拨款收入 5.92 万元，为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根据相关工作安排，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事业收入 1369.2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

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20.60 万元，增长 9.66%。主要是业务职能调整，收入结构变化。

(3) 其他收入 37.57 万元，为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为存款利息收入。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89 万元，下降 7.15%。主要是利息收入减少。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80.13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主要为使用按国家规定提取的专用基金。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61 万元，下降 11.70%。

(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14 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及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包括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年度部分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结转资金。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6.31 万元，下降 87.90%。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减少。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公

共预算支出合计 1512.96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08.73 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292.10 万元，增长 1107.87%，主要受机构职能调整影响，相关支出增加。

(2) 住房保障(类)支出 94.21 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在住房方面的支出。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9.06 万元，增长 25.37%，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及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3) 结余分配 4.10 万元，为本单位交纳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基金的情况。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0.96 万元，下降 88.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减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2 万元，为本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0 万元，下降 87.11%，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结转减少。

(二) 2024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14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14 万元，占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0.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三）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14 万元，主要为职业年金缴费。

（四）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六）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2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为待处置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四、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中心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用于引进人才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外人才研究中心主要用

于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相关支出。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主要用于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 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

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